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28日至2025年12月27日止。

第 8569673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04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路逸冰

地 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新疆三道街46号2单元3楼5门

代理机构 天津梦知网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卫生巾；减肥药；中药材；蛋白质补充剂；人用药；眼药水；消毒剂；婴儿食品；含药物的糖果；医用营养品